

附表 3: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郑州市中心医院
拟采购产品名称	呼吸气末二氧化碳检测仪
拟采购产品金额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	郑州市中心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	
二、申请理由	
☐ 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原因阐述: 呼吸气末二氧化碳检测仪主要用于气管插管和心肺复苏时的患者呼吸末 CO ₂ 监测, 进口检测仪 EtCO ₂ 测量精度 $< \pm 2\text{mmHg} / 0-40\text{mmHg} < \pm 60\%(41-99\text{mmHg})$, 优于国产设备。为满足高精度、高准确度的检测, 提高治愈率、减少并发症, 特申请进口设备。	
三、专家论证意见	
拟采购的呼吸气末二氧化碳检测仪, 不属于国家禁止进口和限制进口的产品, 采购该进口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同意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签字:	张平卫 (法律)
2025年8月28日	